

证券代码：836531

证券简称：枫华种业

主办券商：诚通证券

河南枫华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7月11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召开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7月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魏冬青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部门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彭丽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彭丽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，任期自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

届董事会届满止。彭丽女士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要求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河南枫华种业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建议于 2023 年 7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提名彭丽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》的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河南枫华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河南枫华种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7 月 12 日